

证券代码：831349

证券简称：德运塑业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扬州市德运塑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11月23日，以书面送达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11月28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扬州市高邮八桥工业集中区公司二楼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7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7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南京银行高邮支行申请人民币 1500 万元的抵押担保贷款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向南京银行高邮支行申请人民币 1500 万元的贷款，贷款期限为一年。具体条款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协议条款为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实际控制人与董事为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向南京银行高邮支行申请 1 年期的流动资金借款 15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传庆、徐蓉以个人房产提供抵押担保，公司董事长刘顺兆，董事张生妹，董事、总经理刘传庆，董事、财务总监徐蓉，关联方扬州市刘氏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具体条款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协议条款为准，担保期限 1 年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有表决权的董事不足半数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刘顺兆、张生妹、刘传庆、徐蓉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董事会提议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前述相关议案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扬州市德运塑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
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扬州市德运塑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